

证券代码：600054(A股) 股票简称：黄山旅游(A股) 编号：2021-020  
900942(B股) 黄山B股(B股)

## 黄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根据《关于在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中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的若干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19年修订）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，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修改前条款	修改后条款
第十一条	本章程所称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裁、总裁助理、董事会秘书及总会计师。	本章程所称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高级副总裁、副总裁、董事会秘书、总会计师及总工程师。
第一百二十条	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1人，副董事长1-2人。	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3名，设董事长1人，并可根据需要设副董事长1-2人。 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，并根据需要设立战略、提名、薪酬与考核等相关专门委员会。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，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，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。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，其中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，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。董事会负责制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，规范专门委员会的运作。
第一百四十四	公司设总裁1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公司设副总裁3名，由	公司设总裁1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公司设高级副总裁、副总裁若干名，由董事会聘

条	<p>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</p> <p>公司总裁、副总裁、 总裁助理、董事会秘书、总会计师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。</p>	<p>任或解聘。</p> <p>公司总裁、<b>高级副总裁、副总裁、董事会秘书、总会计师及总工程师</b>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。</p>
第一百四十八条第六款	<p>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、财务负责人及总裁助理；</p>	<p>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<b>高级副总裁、副总裁</b>、财务负责人及<b>总工程师</b>；</p>
第一百五十二条	<p>公司副总裁的任免由总裁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。</p>	<p>公司<b>高级副总裁、副总裁</b>的任免由总裁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。</p>
第一百六十九条	<p>公司党委的书记、副书记、委员和和公司纪委的书记、委员的职数按上级党组织批复设置，并按照《党章》等有关规定选举或任命产生。</p>	<p>公司党委的书记、副书记、委员和和公司纪委的书记、委员的职数按上级党组织批复设置，并按照《党章》等有关规定选举或任命产生。<b>坚持和完善“双向进入、交叉任职”领导体制，符合条件的党委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、监事会、经理层，董事会、监事会、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以依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党委。</b></p>
第一百七十二条	<p>公司党委的职权包括：</p> <p>（一）发挥政治核心作用，围绕企业生产经营开展工作；（二）保证监督党和国家的方针、政策在本企业的贯彻执行；（三）支持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、总裁依法行使职权；（四）加强党组织的自身建设，领导思想政治工作、精神文明建设和工会、共青团等群众组织；（五）参与企业重大问题的决策，研究决定公司重大人事任免，讨论审议其它“三重一大”事项；（六）全心全意依靠职工群众，支持职工代表大会开展工作；（七）研究其它应由公司党委决定的事项。</p>	<p>公司党委根据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等党内法规履行职责，发挥把方向、管大局、保落实的作用。党委实行集体领导制度，履行以下工作职责：</p> <p>（一）发挥<b>领导核心</b>和政治核心作用，围绕企业生产经营开展工作；（二）保证监督党和国家的方针、政策在本企业的贯彻执行，<b>落实上级党组织有关重要工作部署</b>；（三）支持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、总裁依法行使职权；（四）坚持党管干部原则，在选人用人中<b>担负领导和把关作用，对董事会或总裁提名的人选进行酝酿并提出意见建议，或者向董事会推荐提名人选，会同董事会对拟任人选进行考察，集体研究提出意见建议</b>；（五）参与企业重大问题的决策，<b>研究讨论公司改革发展稳定、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及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，并提出意见建议</b>；（六）<b>担负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，领导思想政治工作、精神文明建设、企业文化和工会、共青团</b></p>

		团等群团工作；（七）全心全意依靠职工群众，支持职工代表大会开展工作；（八）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，领导、支持纪检组织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；（九）研究其它应由公司党委决定的事项。
第一百七十三条	公司党委对董事会、经营层拟决策的重大问题进行讨论研究，提出意见和建议。	公司董事会和经理层决定公司重大问题，应当事先听取党组织的意见。 对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、重要干部任免、重大项目安排和大额度资金运作以及其他重大经营管理事项，应当先经党委研究讨论后，再由董事会或经理层审议决定。公司党委通过制定议事规则等工作制度，明确党委议事的原则、范围、组织、执行和监督，形成党组织参与重大问题决策的体制机制，支持董事会、监事会和经理层依法行使职权。

本次章程修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为准。

本次修改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黄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3 日